

活出基督

文／文季 圖／Dory

倘若我們每個人能夠在生活上遵守神的道理、活出神的期盼，就是榮耀、高舉神的名了。

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；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（加二20）。

傳揚耶穌，對一個基督徒來說，是既簡單卻又不簡單的一件事！簡單的是，我們都知道這是必須去做的，因為我們是基督徒！不簡單的是，身為一個基督徒，我們該怎麼詮釋，好讓「耶穌」的名，能被更多人所認識，並且讓更多人尊崇！

在信仰生活中，小弟覺得有幾件事情，若真的能做出來，就是在生活中活出基督、傳揚耶穌了！

一. 在生活中學習去愛

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（約十三34-35）。

從這個經文中，很顯然地可以知道一件事，就是主要我們學會怎麼去愛人，並且藉著愛，讓我們被人認定是屬耶穌的人！因為愛是從神來的。凡有愛心的，都是由神而生，並且認識神。……因為，神就是愛（約壹四7-8）。

既然，我們的神是滿有愛心、慈憐的神，那麼，我們說自己是神的兒女，就要有相符合的品性——愛的特質！這樣，才有資格說自己是屬神的兒女。

我們的愛，常常會有所選擇，對於那些不可愛的、令人討厭的，甚至會逼迫我們的……，根本就無法去愛。也就是說，我們常常會依著個人的喜好，有條件、有選擇性的去愛。這樣的愛，是無法跟主耶穌愛我們到底的愛，甚至為我們犧牲的愛相提並論（約十三1；羅五8）。這是無法給人幫助，也無法讓人得到感動，甚至是不能拿來高舉的！如此，如何讓別人在我們身上看見耶穌？值得好好思考。

二. 在生活中分別為聖

主耶穌曾有一次在向天父禱告時這麼說：「我不求祢叫他們離開世界，只求祢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。他們不屬世界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。求祢用真理使他們成聖；祢的道就是真理」（約十七15-17）。這裡所說的「他們」，指的就是當時跟隨主耶穌的門徒。

如今，我們就是聖經中那一群所謂的「他們」，也就是主耶穌說的：「只因你們不屬世界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」（約十五19）。既然，我們是主耶穌從這世界當中所特別挑選出來的，那麼祂對我們的期待自是高於世人的標準，其中的意義當然也無比非凡。

雖然我們身處在這充滿罪惡與試探的世界，但是主耶穌卻由衷地希望我們能不屬這世界，因為我們是屬神的，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（約壹五19）。那麼，要怎麼做才能在這世界，卻又不屬這世界呢？祂教導我們要用神的道理保守自己的道德標準，且要與這世界有所分別。

這個世界一直在改變，人在變、道理在變、價值觀也在改變……，幾年前的道德標準，幾年後就不一樣了！人心和環境的變換速度，有時快得讓我們無所適從。慶幸的是，一直教導我們的聖經——神的話語（真理），卻從未改變。倘若我們每個人能夠在生活上遵守神的道理、活出神的期盼，就是榮耀、高舉神的名了，不是嗎？

三. 在生活中活出基督

使徒保羅在蒙受主的恩典後，曾這麼說：「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」（加二20）。這乃是他信主之後，因基督耶穌的愛切切地深植內心，所以才會有這樣如此深切的感受。

日常生活中，我們會有許多的喜怒哀樂，但所表現出的言行舉止應該要有基督徒的樣式，這是我們在靈修上當追求的目標，才不辜負神成就在我們每個人身上的救恩。

「向神活著」，一直是我們每一位信耶穌的人，應該要有的一份盼望和自我的要求！保羅說：「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作什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我們沒有一個人是為自己活，也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死。我們若活著，是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為主而死」（林前十31；羅十四7-8）。如何為主而活？就是像那些古聖徒，一生努力追求活在神的旨意中，而不是活在自的世界。如何為主而死？就是只求主的榮耀彰顯，而不計較自己的榮辱得失。

神預先排定我們一生的年歲和所要居住的地方（徒十七26）。我想，這不是毫無意義的。人若能在自己有限的年日裡，得以認識生命的源頭，也終能得知自我永恆的去處，提早準備、規劃，並將日後一生所要到的地方——天國，傳揚給世人知道，將這份恩典的喜悅分享給別人。如此，這個人一定非常有福氣。因為在他的心中，就有這麼一份堅定的盼望和福氣的源頭——耶穌基督！

